

政府總部
發展局
工務科

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Works Branch
Development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Murray Building, Garden Road,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香港皇后大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

《古物及古蹟(撤回暫定古蹟的宣布)(薄扶林道 128 號)公告》

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秘書

梁慶儀小姐

(傳真號碼：25090775)

梁小姐：

《古物及古蹟(撤回暫定古蹟的宣布)(薄扶林道 128 號)公告》

小組委員會

跟進2008年3月12日的會議

多謝你 2008 年 3 月 13 日的來信，轉達上述小組委員會委員的要求，並希望當局於 2008 年 3 月 17 日前提提供有關文件。我們的回應見下文。

2. 關於小組委員會委員要求我們提供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就香港薄扶林道128號(大宅)，提交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的討論文件，以及古諮會討論有關大宅的會議紀錄副本，由於該次古諮會會議以閉門形式進行，我們未能於數日內(當中包括周末期間)諮詢所有古諮會委員的意見，盼望各委員諒解。取而代之，我們現附上以下資料於附錄A，以滿足各小組委員會委員希望獲得更多資料的要求，以便更深入了解古諮會在這個個案上的工作—

(甲)兩份就古諮會於其會議討論的文件的內容紀要。這些紀要已適度地涵蓋了古蹟辦向古諮會提交的個案；及

(乙)兩份就古諮會於其會議討論的內容紀要。

3. 關於委員要求我們提供古蹟辦就大宅的文物價值及相關事宜撰寫的文件及評估報告，我們現附上相關資料於附錄B。
4. 關於李永達議員所提出的問題，我們現附上中英文回應於附錄C。

發展局局長
(陳積志代行)
(已簽署)

連附件
2008年3月18日